广州市增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4年度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

根据《广东省行政许可监督管理条例》的要求，现将我单位2024年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依法实施的行政许可事项共5项（21个子项），分别为：“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审批”“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依委托实施的行政许可事项共2项，分别为：“关闭、闲置或者拆除生活垃圾处置的设施、场所核准”“拆除城市环卫设施许可目前事项”。上述7项行政审批事项已全部进驻广东省政务服务网。我局收到行政许可申请326宗,受理326宗，办结326宗，在承诺办理期限内完成。

（一）依法实施情况。我局实施的7项行政审批事项均在广东政务服务网上公开并接受申请人在线办理申请，可实行全流程网办。在审批过程中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审批权限、范围、程序、条件；不存在变相设定和实施行政许可情况；实时更新办事指南，规范办理流程，实现全年行政许可按时按规办结。

（二）公开公示情况。行政事项均在广东省政务服务网公示实施主体、依据、条件、期限、流程、裁量标准和申请材料、申请办法等基本信息；我局在“信用广州”公示平台行政许可“双公示”信息上报率、及时率均达到100%，落实措施确保将行政许可信息自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上网公开，并归集至地方公共信用信息系统。2024年行政许可信息实行每周定期在平台公示，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三）监督管理情况。为加强建筑废弃物运输行业的信用管理，我局严格按照《广州市建筑废弃物运输企业及车辆诚信综合评价管理办法》要求，对已办理《广州市建筑废弃物处置证（运输）》的48家企业涉及违反《广州市建筑废弃物管理条例》规定进行扣分。同时，我局将对诚信记分超过半数的企业进行约谈和对全年诚信记分达到记分上限的企业进行吊销。

为加强水域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行业的信用管理，我局根据《广州市水域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捞、收集、运输服务企业信用档案制度》要求，开展了水域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捞、收集、运输企业信用档案记录管理工作。将企业许可信息进行记录，定期对已取得许可的企业进行抽查并评定其信用等级。

我局严格落实行政许可事项事中事后监管，2024年随机抽查23家企业进行监督检查，均未发现问题。同时在广东省政务服务网公开咨询及投诉电话、地址、邮箱等，主动接受外部监督。2024年，我局行政许可事项未收到投诉举报。

（四）实施效果情况。加快推进电子证照应用，实现当天即办，电子证照与纸质证照同步签发，切实优化营商环境。我局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开展行政审批工作，致力打造成优秀服务部门，提高行政审批相对人对我局审批工作的认可度和满意度。

（五）创新方式情况。一是落实行政许可办理流程信息公开。办理行政许可事项的许可条件、办理期限、办理流程、联系电话等信息在广东政务服务网公示，便于群众了解、咨询及办理。二是落实市政数局“减材料”专项工作的要求，我局对各项审批材料进行精简优化、减少办事环节、缩短办事时限，方便企业群众办事，尽量让企业群众少跑腿，进一步降低企业、群众办事成本。三是实施告知承诺制及行政审批容缺受理。落实《国务院关于在全国推开“证照分离”改革的通知》，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等5项行政许可实行告知承诺制，制作告知承诺书，并向申请人提供示范文本，一次性告知审批条件和所需材料。在实行告知承诺制的前提下，申请人在缺少非关键性材料的情况下，我局可先行办理并出具办理结果，申请人在承诺的时间内把欠缺材料补齐即可，这一举措不仅缩短办事时限，更解决了企业群众办证难、材料多的问题，切实优化营商环境。四是加强对办理行政许可人员的监督检查。为规范行政许可程序和工作人员的行政行为，从源头上遏制行政过错现象，我局审批部门加强对行政许可办理科室及人员定期进行监督检查，随时掌握行政许可事项的办理动态，做到审批与监管两不误、齐促进。

（六）推行标准化情况。我局制定了《广州市增城区城市管理局行政许可（备案）工作管理制度》。该制度主要涉及行政许可实施程序、审查、审批、送达及过错责任追究等内容，确定内部审批职责权限、健全内部监督制度，加强对行政许可实施行为的监督，提高相关工作效率和质量。我局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开展行政许可工作。对行政审批涉企收费有关问题开展自查，并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对行政审批涉企收费事项和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完成动态更新，现我局行政审批并无涉企收费和中介服务项目。

二、存在问题和困难

目前我局正积极探索开展信用审批，对于使用实行告知承诺制、容缺受理的行政审批事项，如何加强对行政许可实施行为的监督，提高相关工作效率和质量而制定的工作管理制度仍需进一步完善。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及有关建议

全面落实优化营商环境部署要求，进一步完善简化行政许可、备案的流程环节，提高审批效率。积极推行政务公开，落实一次性告知制、办理时限承诺制、责任追究制等制度。

广州市增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5年2月28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